

##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民生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人对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民生证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费率优惠活动。

- 一、适用基金范围  
本次费率优惠适用于民生证券代销的本公司基金产品。
- 二、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自2026年5月20日起,投资者通过民生证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本公司基金的(限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由民生证券在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范围内设置,具体折扣费率以其页面公示为准,原申购费率固定不变的,则按照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具体折扣费率及优惠活动详情以民生证券申购费率、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 三、重要提示  
1. 本次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民生证券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民生证券规定为准。
2. 民生证券基金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仅前端收费模式)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固定投资买入的后续模式申购手续费等其他业务手续费。
3. 投资者想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的风险提示。
4.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95376  
公司网址: <https://www.msqzq.com/>
2.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0009  
公司网址: [www.nuodetf.com](http://www.nuodetf.com)  
客服电话: [www.nuodetf.com](http://www.nuodetf.com)  
诺德基金:本公司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替代投资者的等效力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0日

##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诺德兴新趋势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26年5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及本公司网站([www.nuodetf.com](http://www.nuodetf.com))发布了《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诺德兴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发布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 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诺德兴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诺德兴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德基金”)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持续运作诺德兴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事项,会议的安排如下:  
1.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 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2日起,至2026年6月18日17:00止(以本次大会集人指定的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的时间为准)。  
3. 会议通讯表决票及授权委托书将送达本次大会召集人指定的收件人,具体地址和联系方式如下:  
收件人: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99号震旦国际大楼18层  
邮政编码:200120  
联系电话:400-888-0009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诺德兴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持有人会议审议事项为《关于持续运作诺德兴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6年5月21日,即在2026年5月21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四、纸质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 本次会议以接受纸质表决票、表决票详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取、复印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uodetf.com](http://www.nuodetf.com))下载等方式获取表决票。
2. 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要素,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相关业务专用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合格境外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授权代表身份证件,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投资者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证明授权代表有资格代表该合格境外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投资者加盖公章(如有)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文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4)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根据本公告“五、授权”的规定授权其个人或机构/机构代表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受托人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书面授权代理的,应由受托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本公告“五、授权”中所规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其受托人的身份证件或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4)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 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需将填写完整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自2026年5月22日起至2026年6月18日17:00以前(以本次大会集人指定的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达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次持有人大会召集人指定的收件人,具体地址和联系方式如下:  
收件人: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99号震旦国际大楼18层  
邮政编码:200120  
联系电话:021-68604888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诺德兴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4. 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8-0009,(021)68604888咨询。  
五、授权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充分表达其意志,基金份额持有人除可以直接投票外,还可以授权他人代其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述事项遵守以下规则:

- (一) 委托人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可委托他人代理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行使表决权的,应提供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的凭证,一份基金份额代表一票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未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授权无效。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是否有持有基金份额的数额,以本基金登记机构的登记为准。
- (二) 受托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  
(三) 授权方式  
1.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纸质方式授权,授权委托书由基金份额持有人填写并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阅附件三的本样),并提供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个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2. 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应由受托人提供受托人填写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阅附件三的本样)并在授权委托书上加盖该机构公章,并提供该机构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合格境外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受托人提供受托人填写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阅附件三的本样)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授权代表的身份证件、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投资者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证明授权代表有资格代表该合格境外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投资者加盖公章(如有)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文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 (四) 效力确定规则  
1. 多次以有效纸质方式授权的,以最后一次纸质授权为准。如最后时间收到的授权委

托有多项,不能确定最后一次纸质授权的,以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纸质授权为准;最后时间收到的多项授权均表示一致的,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方式行使表决权;  
(2)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见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方式行使表决权;  
(3)如委托人已进行书面授权,又送达了有效表决票,则以有效表决票为准,授权视为无效。  
六、计票  
1. 本次会议的计票方式为:表决截止日后2个工作日内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指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 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基金份额的投票权享有一票表决权。  
3. 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 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通知规定,且在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按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 如表决票上记载的意见未选、多选、无法辨认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 如受托人在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受托人有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 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意见不相同,则以原则处理:  
1) 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销;  
2) 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3) 送达时间如+原票确定;专入送达的以实际送达时间为准,邮寄的以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收到的时间为准。  
七、决议生效条件  
1. 本次会议召开的条件为: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 本次会议的票数为有效:本次会议须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方为有效;  
3.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决议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生效之日起2日内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八、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总份额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不足前述规定比例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请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九、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 召集人: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大会专线/客服电话:021-6860488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9  
传真:021-68985121  
网址:[www.nuodetf.com](http://www.nuodetf.com)  
2.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398号兴业银行大厦  
客户服务电话:95561  
网址:[www.cib.com.cn](http://www.cib.com.cn)  
3. 公证机关: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地址:上海静安区威海路598号  
联系人:朱倩  
联系电话:(86-21)62154848  
邮政编码:200041  
4. 律师事务所:上海海泰律师事务所  
地址:上海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05室  
联系人:刘佳  
电话:021-21150298  
传真:021-21150398  
十、重要提示  
1.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纸质授权委托书时,充分考虑邮寄存在的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和纸质授权委托书。  
2.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uodetf.com](http://www.nuodetf.com))查询,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888-0009咨询。  
3. 本通知如有与内容由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0日

附件一:《关于持续运作诺德兴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附件二:《诺德兴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表决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关于持续运作诺德兴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诺德兴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以及《诺德兴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截至2025年12月4日,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已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向监管机构提交了解决方案。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提议持续运作本基金。  
同时,为实施持续运作诺德兴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次持续运作诺德兴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环境情况,决定采取相关基金持续运作的措施以及确定基金持续运作各项工作的具体时间。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基金管理人: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0日

诺德兴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 (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基金账户	
表决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持续运作诺德兴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受托人签字/盖章或日期: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请就表决事项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画“√”,同一意见只能表示一项意见,本表决意见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2. 如受托人填写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受托人有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 3. 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视为无效表决票。 4. 本表决票上“证件号码”仅填写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申购诺德兴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时所使用的身份证件或营业执照的号码。 5. 本表决票可从相关网站下载,从报纸上裁剪、复印。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本人(或机构)持有诺德兴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就本基金管理人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布的《诺德兴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诺德兴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所述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的事项,本人(或本机构)的意见为(请在意见栏下方画“√”):			
同意	反对	弃权	

本人(或机构)特此授权 \_\_\_\_\_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审议上述事项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按照上述意见行使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在法定时间前就同一议案重新召开诺德兴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可从相关网站下载,从报纸上裁剪、复印,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1. 授权委托书填写注意事项:  
1.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  
2. 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权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3. 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见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方式行使表决权。  
4. 本授权委托书中“委托”、“证件号码”,指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申购诺德兴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时所使用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  
5. 如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投资者未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则其授权无效。

证券代码:301213 证券简称:观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3

##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9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 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湖湖路99号5栋1单元14层公司第一会议室。  
3.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魏强先生  
5.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79,999,999股。  
1. 出席会议股东的总体情况

表决意见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基金份额总数的比例
同意	53,016,173	99.938%
反对	31,300	0.0590%
弃权	3,800	0.007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表决意见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2,982,173	98.8367%
反对	31,300	1.0374%
弃权	3,800	0.1259%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  
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53,016,173	99.938%
反对	31,300	0.0590%
弃权	3,800	0.007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表决意见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2,982,173	98.8367%
反对	31,300	1.0374%
弃权	3,800	0.1259%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53,016,173	99.938%
反对	31,300	0.0590%
弃权	3,800	0.007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表决意见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2,982,173	98.8367%
反对	31,300	1.0374%
弃权	3,800	0.1259%

4.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6,979,773	99.4656%
反对	32,600	0.4646%
弃权	4,900	0.069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表决意见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2,979,773	98.7527%
反对	32,600	1.0804%
弃权	4,900	0.1624%

与议议案存在关联关系的公司股东魏强先生、四川观想发展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易阳兴先生、王礼青先生已回避表决。  
5.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证券代码:002412 证券简称:汉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6-011

##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会无否决、修改或新增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会无变更以往股东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9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益阳市赫山区银城大道268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刘正清先生  
6.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98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416,94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44.2005%。其中:  
1. 现场会议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2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19,146,18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43.5505%。  
2. 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96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3,270,75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6.6500%。  
公司董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湖南自元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  
1. 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219,645,193	98.7538	2,755,953	1.2391	15,800	0.007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499,004	15.2565	2,755,953	84.2604	15,800	0.4831

2. 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219,646,093	98.7542	2,755,053	1.2387	15,800	0.007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499,004	15.2840	2,755,053	84.2329	15,800	0.4831

3. 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219,646,093	98.7542	2,755,053	1.2387	15,800	0.007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499,004	15.2840	2,755,053	84.2329	15,800	0.4831

4. 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219,646,093	98.7542	2,755,053	1.2387	15,800	0.007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499,004	15.2840	2,755,053	84.2329	15,800	0.4831

5.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授权经理班子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219,638,283	98.7507	2,756,953	1.2395	21,710	0.009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492,004	15.0543	2,756,953	84.2910	21,710	0.6638

6.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219,645,193	98.7538	2,755,953	1.2391	15,800	0.007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499,004	15.2565	2,755,953	84.2604	15,800	0.4831

7.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212,500,193	98.7101	2,755,953	1.2802	20,800	0.00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494,004	15.1037	2,755,953	84.2604	20,800	0.6359

8.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212,498,583	98.7094	2,755,653	1.2801	22,710	0.010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492,394					